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补选第八届董事会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金炎女士因工作岗位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职务。2022年4月15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选举董飞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证公司董事会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董飞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职务。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董事会投资决策委员会其他委员保持不变。

本次补选后，公司董事会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为：朱金和先生（主任委员）、黄攸立先生、董飞先生。

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附件：

董飞，男，197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9年7月参加工作。其中：1995年9月至1999年7月在山西财经大学会计专业学习，1999年7月至2002年11月在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项目经理，2002年11月至2003年6月在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担任审计经理，2003年6月至2008年12月在安徽金猴渔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09年1月至2012年9月在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子公司财务负责人、总部财务副总监，2012年10月至2013年4月在安徽青松食品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3年5月至2015年5月在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风险管理部负责人，2017年3月至2020年8月任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5月至2020年8月任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负责人，现任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